

「發現—Museum:一日美術館體驗」

暑期高中生服務學習計畫

一、主辦單位

臺北市立美術館

二、宗旨

為鼓勵青少年走進美術館，認識美術館，本館辦理高中生暑期服務學習計畫，以公共服務方式，提供青少年體驗、學習，並拉近與美術館的距離。計畫內容含括參觀展覽、教育活動體驗，以及展場服務，藉由全程參與，青少年得以親身經驗一場豐富的學習之旅，從中探索美術館展覽、典藏以及教育活動的功能與多元面向，並延伸到美術館觀眾服務的有趣觀察。

三、辦理方式

本計畫結合本館二樓典藏展及相關教育活動辦理，提供全日型及半日型兩種服務學習：全日型為參觀展覽+教育活動體驗+值勤，半日型為教育活動體驗+值勤。青少年可依個人興趣自由選擇。活動從一樓大廳開始，在工作人員引導下，觀察美術館開館前所做的幕後準備、定位，直到9點半開館迎接觀眾，由此揭開美術館一天運作的序幕。緊接著參觀典藏展，以互動及討論方式，帶領青少年探索本館典藏特色及展出作品。服務學習結束時，並安排與館內教育人員進行交流，分享觀眾服務的心得或是一日美術館體驗的經驗感受。

四、參加資格

10-12年級學生〈公私立高中職學生〉

五、全日型服務學習

- (一) 活動期間：106年8月1日至9月17日
- (二) 活動場次：8月2日至8月31日，每週三、四、六 08:30-17:30
9月1日至17日期間，每週六 08:30-17:30
- (三) 預約人數：每場次以10人為限
- (四) 自6月1日週四上午09:30起開始受理預約，額滿為止。
- (五) 每人最多可預約2個全日型時段
- (六) 申請期限：服務學習日2週前不再受理申請
- (七) 全日型服務學習流程如下頁：

時間	內容	地點	備註
08:30	報到 (逾時不候)	地下樓圖書室 前方鐵門區	從停車場下階梯，即可抵達報到地點
08:30-09:30	服務態度、服務禮儀、服務須知說明	兒藝中心大工作坊	
09:30-11:00	參觀展覽〈含教育活動介紹〉		
11:00-11:40	教育活動體驗		
11:40-16:50	值勤〈含午餐〉		
16:50-17:30	交流與分享		

六、半日型服務學習

- (一) 活動期間：106年8月1日至9月17日
- (二) 活動場次：8月4日至8月31日，每週五、日下午13:00-17:30
9月1日至9月17日期間，每週日下午13:00-17:30
- (三) 參加人數：每場次以10人為限
- (四) 自6月1日週四上午09:30起開始受理預約，額滿為止。
- (五) 每人最多可預約3個半日型時段
- (六) 申請期限：服務學習日2週前不再受理申請
- (七) 半日型服務學習流程：

時間	內容	地點	備註
13:00	報到 (逾時不候)	本館二樓志工室	請從一樓大廳進入
13:00-13:40	服務態度、服務禮儀、服務須知說明		
13:40-14:10	教育活動介紹&體驗		
14:40-16:50	值勤		
16:50-17:30	交流與分享		

七、值勤內容

- (一) 協助展場秩序維持；
- (二) 協助引導觀眾與展場裝置進行互動

八、核發公共服務時數

服務時遵守各項服務須知及值勤要點，確實執行，依據服務態度及服務表現，本館核發全日型 8 小時、半日型 4 小時

九、申請方式

即日起，開放本館網站線上申請

線上預約→本館承辦人 email 回覆確認→傳真學生證至 2585-1041 施小姐

十、服務須知

- (一) 服務地點：服務時請依照本館的安排，請勿自行更換，亦不得遲到與早退。
- (二) 服務簽到：服務時請確實簽到、退〈禁止代理他人簽到、退〉。
- (三) 服務儀容：
 1. 不可穿無袖上衣
 2. 不可穿運動褲和短褲。
 3. 不可揹小背包。

男性服裝內搭以襯衫或有領上衣為主。

女性服裝：

1. 不可穿夾腳拖。
2. 不可穿迷你裙（膝上 10 公分）。

服務時請穿著整齊，配戴本館製發識別證與背心，並請於當日服務結束後繳回。

(四) 服務態度：

服務時態度要親切、禮貌、主動、積極與愉悅。服務時與本館團隊成員應保持良好互動關係，重視團隊精神與和諧並遵守館內相關規定。

(五) 服務規範：服務時不得從事與服務無關之事項，如閱讀私人書籍、使用手機、安排親友來訪。倘若有民眾反應態度不佳的情形，經查證屬實，本館將通知改善。另如有行為不良，不遵守規定或影響本館聲譽者，館方得不予認證並立即終止參與服務學習資格。

(六) 服務學習：服務時若遇專業範圍之需求，請主動向本館人員連繫與反應。

(七) 服務請假：請依請假規定辦理。

1. 事假、病假：事假須於預定服務日 3 天以前〈當周最慢禮拜三〉辦理線上取消，病假或其它特殊原因得於 3 天內〈禮拜三前（含）〉來電說

明補請假。

2. 無故2次不到，暫停其預約權利與暫停學習服務〈含已排班〉。

3. 颱風假：服務當日如遇颱風、地震等天然災害，依據台北市政府及學生居住當地縣市政府所發布之停止上班、上課訊息免予來館服務，不再另行通知。

十一、其他說明事項

(一) 本計畫僅供學生參與公共服務學習機會，其保險、交通及用餐請自理。其服務均為無給職。

(二) 本計畫需提供家長同意書。

十二、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，得隨時修訂之，並以本館網站最新公告為準。

十三、活動洽詢

電話 (02) 2595-7656 分機 222 施小姐

E-mail : shu-yishi@tfam.gov.tw 網址 www.tfam.museum